

專案質詢

8-4-6-019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經濟建設委員會「人才培育方案」規劃「育才、留才、攬才」三大重點，但業務報告中所提及的執行成果皆屬「育才」範疇，缺乏針對「留才、攬才」的具體成果與計畫。特別是我國最近推行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，僅著重育才卻忽視留才政策，不免有我國人才外流的疑慮。主管單位應積極研擬「留才」相關政策，以免國家支出大筆經費育才，我國人力卻不斷外流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經濟建設委員會「人才培育方案」規劃「育才、留才、攬才」三大重點，但業務報告中所提及的執行成果皆屬「育才」範疇，缺乏針對「留才、攬才」的具體成果與計畫。國際勞動統計報告，台灣上班族去年月平均薪資為新台幣 4 萬 5,888 元，為亞洲四小龍之末，彰顯台灣工作待遇及環境遠不如其餘國家，特別是我國最近推行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，僅著重「育才」而未積極推行「留才」政策，不免有台灣人才出走國外疑慮。此外，補助在職與職前訓練、研習、取得專業證照、實習及攻讀學位人次皆破萬，唯獨促進就業僅有 3,669 人次，留才成果有限。主管單位應積極研擬「留才」相關政策，以免國家支出大筆經費育才，我國人力卻不斷外流。